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朝陽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41349臺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168號

承辦人：藍淑慧

電話：04-23323000 #7182

傳真：04-23742329

電子郵件：visual@cyut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朝設(視)字第10600026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隨文 (310902000Q0000000_走讀高雄-2017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簡章.doc, 310902000Q0000000_走讀高雄-2017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DM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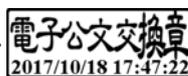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校視覺傳達設計系與旅悅國際青年旅館合作辦理之「走讀高雄-2017第2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」簡章(含報名表, 附件1)、DM(附件2)各1份, 並更新活動網址, 請惠予公告並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賽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國人深度旅遊風氣, 並促進攝影同好分享交流影像創作, 自去年起特以「走讀高雄」為主題辦理競賽, 因深獲好評, 今年擴大辦理第2屆比賽, 希望邀請國內各界鍾情高雄, 熱愛攝影的朋友能盛情參與, 一同探索南台灣高雄美好之旅。
- 二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106年10月31日(星期二)止；詳情請參閱簡章, 有意參加者請逕至活動網址下載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g/Dwell.Hostel/events/> 或 <https://goo.gl/Bh58nm>)或來電洽詢：04-23323000轉7183莊老師/劉老師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、全國高級中學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縣市教育局

副本：本校設計學院視覺傳達設計系



收文文號：1060010916

11月

01 day

31 day



活動宗旨

「TripAdvisor 2016卓越大獎」

為提昇國人深度
旅遊風氣

辦理「2016年第一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」

紀錄
高雄之美

「2017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」

詳細辦法請參考本競賽活動相關網站公告。



f

**【走讀高雄】
2017 第二屆旅悅盃
數位攝影比賽**

簡章

壹、活動宗旨

獲得「Tripadvisor 2016 卓越大獎」及全高雄青年旅館評價最高的**旅悅國際青年旅館**，為提昇國人深度旅遊風氣，並促進攝影同好分享交流影像創作，自去年起特以「走讀高雄」為主題，辦理「2016 年第一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」，比賽中廣邀國內攝影大眾，透過鏡頭語言紀錄高雄之美。因去年活動深獲各界好評，故特於今年擴大辦理「**2017 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**」，殷切希望各界鍾情高雄、熱愛攝影的朋友，能盛情參與，並一同探索南台灣高雄美好之旅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旅悅國際青年旅館、力暘國際企業有限公司

執行單位：朝陽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

參、參賽資格

凡具備我國國籍攝影愛好者均可報名參加，未滿 20 歲之參賽者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，簽署「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。

肆、攝影主題

本屆攝影徵件主題續為「**走讀高雄**」，即參賽者可以透過鏡頭精準描摹或創意發掘高雄獨有的風貌，諸如古蹟建築、風景名勝、市街景觀、自然環境、文化活動、休閒旅遊等，俱可為攝影主題進行影像創作。

伍、作品規格

- 一、拍攝時限：限為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拍攝之作品，且未曾公開發表者。
- 二、拍攝器材：限以數位相機拍攝（廠牌不拘）。
- 三、投稿規格：參賽作品一律沖印或輸出成「8×10 吋」或「長邊不少於 10 吋，短邊不限」之彩色照片，直式或橫式皆可；參賽作品不得人工加色、改色、劃線、接圖、翻拍、去線、護貝和裝裱，且嚴禁以任何影像軟體做修改與合成，違者即取消資格不予評審。
- 四、影像品質：參賽作品檔案格式需繳交作品檔（tif 或 jpg），每幅作品有效像素不得低於

1,000 萬，設定品質為高解析，檔案不得小於 10M。

五、檔案編寫：相片檔名編寫為「**參賽者姓名-作品名稱.副檔名**」，例如：**高大雄-醉享西灣月.jpg**、**高大雄-醉享西灣月.tif**。

六、投稿張數：每人最多以 10 張為限，不收連作。

陸、收件方式：

一、收件日期：自 106 年 10 月 1 日（星期日）起至 106 年 10 月 31 日（星期二）止，以郵戳時間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
二、收件地址：參賽作品請郵寄或親送至：413 台中市霧峰區吉峰東路 168 號（朝陽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收），信封上請註明「**走讀高雄 2017 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**」字樣。

三、收件內容：須包含下列三項

1.彩色輸出之參賽作品：8×10 吋，或最長邊不少於 10 吋，有效像素不得低於 1,000 萬。

2.參賽作品之原稿光碟：每件作品均須檢附作品檔（tif 或 jpg），同一人多件作品可燒錄於同一張光碟。

3.參賽作品報名表：逐項填妥之「參賽作品報名表」連同簽署完成之「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（於報名表下方）一併浮貼於輸出完成的參賽作品背面（每件 1 張）。

四、參賽作品若採郵寄送件者，請用厚紙板保護，不得捲起置於筒內寄送，如於郵寄運送途中摺損或遺失，由寄件人及運送單位自行負責。

柒、競賽獎勵（獎勵價值合計最高 88800 元）

金 獎 1 名：獎金新台幣 1 萬元，獎狀乙紙。

銀 獎 1 名：獎金新台幣 8 千元，獎狀乙紙。

銅 獎 1 名：獎金新台幣 6 千元，獎狀乙紙。

優選獎 8 名：各得獎金新台幣 2 仟元，獎狀乙紙。

佳作獎 10 名：各得獎金新台幣 1 仟元，獎狀乙紙。

入選獎 24 名：頒與獎狀乙紙，旅悅青旅單床住宿券 2 張（市值 1000 元）。

人氣獎 5 名：於本賽事 FB 粉絲頁獲按讚最高票數最高前 5 名作品，頒與獎狀乙紙，旅悅青旅單床住宿券 2 張（市值 1000 元），若獲按讚數超過 1000，單床住宿券 2 張可升格獲贈時尚精緻套房 2 人住宿卷 1 張（市值 2960 元）。

捌、評審辦法

一、評審方式：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組成評選委員會，評審方式分初選及複選兩階段，依公平、公開原則，擇日進行進行評選，參賽者須尊重評審決議，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

二、評審標準：

1.主題理念(含作品命名及說明) 25%

- 2.美感構圖 30%
- 3.創意表現 15%
- 4.攝影品質 20%
- 5.人氣支持 10%(各入圍作品得數計算方式為：於本賽事 FB 粉絲頁公佈的入圍作品中，該作品獲按讚票數除以全體入圍作品中獲按讚最高票數的比例*10 後四捨五入法至小數第一位計算得分)。

例：

01 號作品獲按讚數 423 票，全部入圍作品最高獲按讚數 500 票。

故 01 號作品人氣分數 = $423 / 500 * 10 = 8.5$ 分 (8.46 四捨五入至小數第一位)

玖、得獎公布

- 一、得獎名單於作品複選結束後二週內公告於活動官網，主辦單位將個別以簡訊及 mail 通知得獎者，並擇期辦理頒獎典禮。
- 二、金獎、銀獎、銅獎、優選和佳作之得獎者須出席頒獎典禮，領取獎金支票及獎狀，若因故無法出席，請派代理人參加；無故缺席者，視同放棄獎金。

拾、參賽細則

凡報名參加競賽者，請詳細閱讀下列細則：

- 一、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之原創，並為參賽者擁有完整之著作權，且未參加過其他競賽獲獎或公開發表使用過的作品，倘若作品著作權有爭議或已被買斷、讓與、授權者請勿參賽，違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並應就主辦單位所受損害負賠償責任。
- 二、參賽者不得以翻拍、拷貝、合成、剽竊、盜用、抄襲他人或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作品參賽，如有違反情事經查證屬實者，除取消其參賽與得獎資格外，並追回其所領之獎狀、獎金或獎品，獎項不予遞補。
- 三、參賽者若未滿 20 歲，須經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並簽署「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。
- 四、參賽者不得以夫妻、子女、朋友或任何關係，將參賽作品之著作權讓與、買賣以行冒名頂替參賽之實；違者經查證屬實將依法除名，追回獎金、獎狀和獎品，並公佈姓名，其觸犯法律應負之責自行承擔，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- 五、每件參賽作品均需詳實填寫報名表，並簽署「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」，浮貼於輸出相片的背面，未符合比賽辦法者，將予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六、填寫報名表時，請正確填寫相關資料，如因資料不全、錯誤，導致主辦及執行單位無法聯絡得獎者與發放獎金時，視為放棄得獎資格。
- 七、參賽作品正反面均不得做任何註記、塗色或簽名，違者視同棄權。
- 八、參賽作品及光碟無論得獎與否，一律不予退件，主辦單位不負保管責任。
- 九、凡作品入圍者，即無條件同意主辦單位擁有重製、廣告宣傳、刊印、公開展示等權利，主辦單位不另予通知及致酬，未得獎之作者得以原作之複製品，自行使用發行，不受主辦單位約束。
- 十、得獎者的作品著作財產權，自公布得獎日起歸屬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依法有不限定該著

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、時間、媒體型式、次數、重製次數、作活動結案及宣傳之用途（包括但不限於放入紀錄片、網站公告等）、內容與方法使用之權利，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，若得獎者對作品有其它用途（如出版紙本繪本書等），需經主辦單位同意。

- 十一、參賽作品一經公佈得獎之後，得獎人即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。
- 十二、金、銀、銅及優選得獎者不予重複，佳作與入選獎項則不在此限，參賽作品視本年參賽作品平均水準，獎項得以增刪。
- 十三、得獎作品之獎金統一於頒獎典禮中頒發，且一律以「開立劃線支票」發放，屆時得獎人需攜帶含照片的身份證明文件，領取獎金支票。委由他人代領支票者，請自行出具委託書及含照片的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以憑發放。
- 十四、得獎獎項獎金均應依所得稅法及二代健保規定辦理，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，得獎獎品或獎金金額超過新台幣 2 萬元（含）以上，由主辦單位依規定扣繳 10% 所得稅額（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，逾 5 千元者，需扣繳 20%）。另依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扣繳作業規定，得獎獎項獎金單次給付金額 5 千元以上，由給付單位代為扣繳 1.91% 之補充保費。
- 十五、待主辦單位確認得獎者之作品電子檔無誤、且提供個人相關資料後，主辦單位方發放獎金；若資料有問題時，須由得獎者補正後，主辦單位才進行獎金核發作業。
- 十六、凡參賽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活動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本活動簡章若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有權依需求以公告方式隨時修改、變更本活動辦法獎金、獎品之權利或中止本活動，無需另行通知；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解釋、修正之。

拾壹、活動洽詢

主辦單位：旅悅國際青年旅館

FB 粉絲團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Dwell.Hostel/>

聯絡方式：07-3383456 企劃部

電子信箱：dwell.hostel@gmail.com

執行單位：朝陽科技大學視覺傳達設計系

系所網址：<http://www.cyut.edu.tw/~visual/chinese>

聯絡方式：04-23323000 分機 7183 莊先生

電子信箱：dwell.cup@gmail.com

附件：2017 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【報名表】

2017 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 報名表			
作品名稱	(15 字內)	作品編號	(由評選作業執行單位填寫)
拍攝時間	年 月 日	拍攝地點	
姓 名		性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通訊地址			
聯絡電話	(日)	(夜)	(手機)
電子信箱	@		
作品簡介	(請以 50 字以內文字說明)		
<p>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</p> <p>本人 (甲方) : _____</p> <p>參加旅悅國際青年旅館 (乙方) 舉辦之「【走讀高雄】2017 第二屆旅悅盃數位攝影比賽」, 所提供之各項資料正確無誤, 並願遵守主辦單位之競賽規則。本人保證確實為參賽作品之原創作人, 如乙方因利用甲方前述之參賽作品, 致生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者, 甲方應無條件提供協助, 並賠償乙方因此所受之全部損害 (包括但不限於律師費、裁判費、商譽損失、其他所受損害及所失利益等)。另, 甲方亦同意於獲獎後 (含金獎、銀獎、銅獎、優選、佳作、入選等獎項), 將得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乙方, 並同意不對乙方及乙方所直接、間接授權之第三人行使著作人格權; 此外, 甲方亦同意無條件將該作品及原稿 (件) 電子檔之著作權與所有權歸予乙方, 乙方擁有包括但不限於無償使用、修改、重製、改作、散布、發行、公開發表參賽作品之著作權利; 謹此聲明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旅悅國際青年旅館 (乙方)</p> <p>甲方 簽名蓋章:</p> <p>身分證字號:</p> <p>戶籍地址:</p> <p>法定代理人簽章: (未滿 20 歲者請法定代理人簽名蓋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中 華 民 國 106 年 月 日</p>			